

全國國土計畫通盤檢討重要議題交流系列座談會

「部門需求導向下之國土永續發展目標調整與計畫引導強化」議程

時間	活動內容
8:30 ~ 9:00	來賓報到/就座
9:00 ~ 9:05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吳欣修署長 致詞
9:05 ~ 9:20	規劃團隊簡報 ■ 議題一、全國國土計畫第1次通盤檢討重點 ■ 議題二、國土永續發展目標調整方向
9:20 ~ 10:40	與談者交流策略綜觀見解或疑義 與談人： ■ 國家發展委員會 郭翡玉前副主委 ■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陳繼鳴前副署長 ■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海洋事務及資源管理研究所 邱文彥榮譽講座教授 ■ 國立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 林建元教授 ■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城鄉發展分署 林秉勳分署長
10:40 ~ 10:50	中場休息
10:50 ~ 12:00	開放與會者綜合討論/問答 ■ 關鍵部會發言 (國家發展委員會、農業部、經濟部) ■ 其他與會人員發言及提問交流
12:00	賦歸

全國國土計畫通盤檢討重要議題交流系列座談會

「部門需求導向下之國土永續發展目標調整與計畫引導強化」座談會



座談會會議資料



線上意見提問區



全國國土計畫通盤檢討重要議題 交流系列座談會—第1場次

部門需求導向下之 國土永續發展目標調整 與計畫引導強化

計畫主持人：張學聖 教授

協同主持人：鄭皓騰 副教授

議題專題負責老師：趙子元教授

葉佳宗副教授

陳秉立助理教授

黃偉茹教授

何彥陞副教授

葉如萍助理教授

鄭安廷教授

張容瑛副教授

陳玉雯總經理

中華民國115年1月13日

背景說明

陸續研擬施行細則、
國土功能分區、土地
使用管制規則等措施。

民國 104 年

《國土計畫法》
三讀通過，隔年
5月1日施行。

民國 107 年

《全國國土計畫》
正式公告。

縣市國土計畫擬
定過程，**部分地
方政府提出時間
不足**之疑慮。

民國 109 年

《縣市國土計畫》
延至110年、國
土功能分區圖延
至114年上路。

民國 110 年

《縣市國土計畫》
公告施行。

各界**提出諸多疑
慮**，如子法、配
套措施不足等，
商討再次延期。

民國 114 年

再度修法，國土
功能分區圖最遲
120年上路。

現在

辦理全國國土計畫
通檢先期作業，研
議各議題處理策略。

為銜接國家重大政策並回應各界關注之
規劃議題，國土署正啟動「全國國土計
畫通盤檢討」先期規劃，針對重要議題
進行策略精進。

欲藉由「全國國土計畫通盤檢討重要議
題交流系列座談會」進行跨領域交流，
凝聚政策共識，作為後續檢討調整基礎。

國土議題精進操作流程

01

重要議題盤整與政策方向掌握階段

彙整國土計畫相關歷程資料

梳理國土計畫重點議題之歷程脈絡

召開7場內部工作會議

滾動檢討並研提初步策略方向

02

策略研析與精進階段

掌握現行政策與部會做法，彙整各議題之政策方向及策略見解

召開7場工作小組會議

深化研析，確認議題論述及初步策略建議

召開4場正式工作會議

修正精進策略內容，確認具體操作之策略方案

03

辦理系列座談會凝聚策略共識，定調重點政策方向

國土議題精進操作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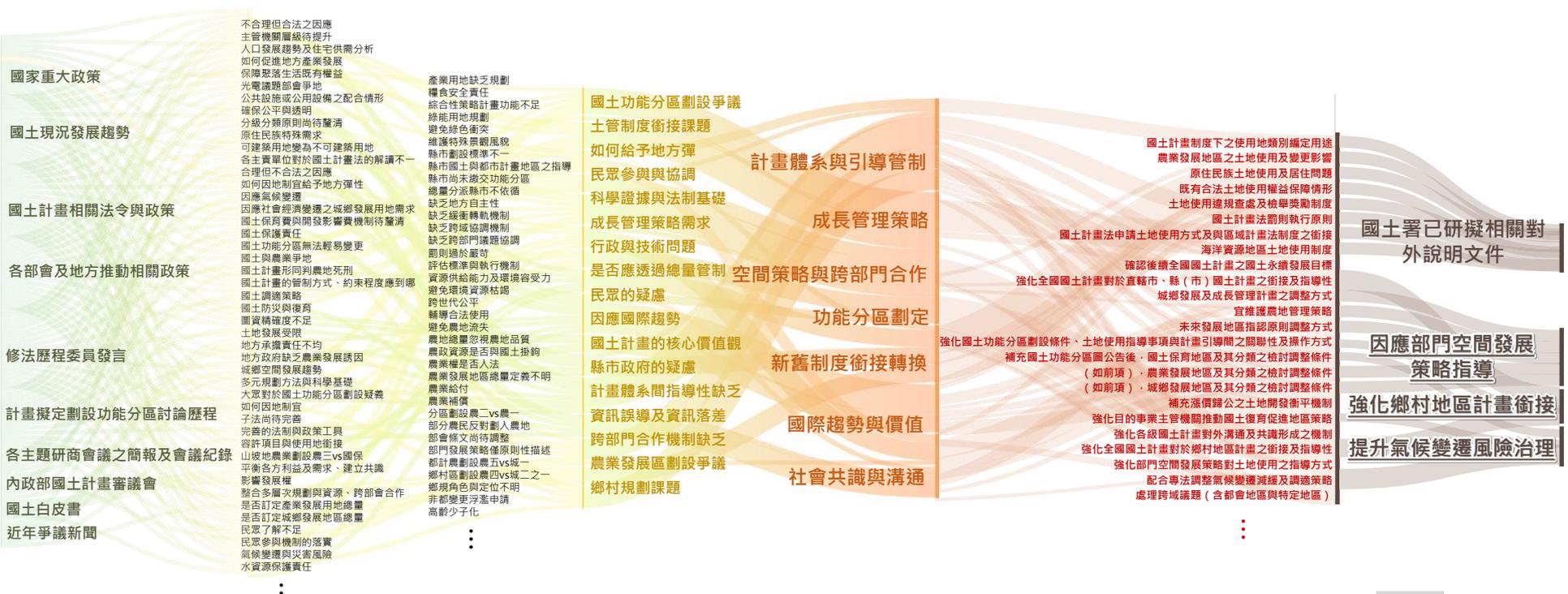
- 急迫性(國際趨勢、因應修法)
- 行政量能
- 部門與地方需求

/彙整國土計畫相關歷程資料/

/歸納國土空間規劃重點議題/

/形成本案24項國土
空間規劃重點議題/

/得出第一次
通檢重點/



國家重大政策

不合理但合法之因應
主管機關層級待提升
人口發展趨勢及住宅供需分析
如何促進地方產業發展
保障部落生活既有權益
光電議題部會爭地
公共設施或公用設備之配合情形
確保公平與透明
分級分類原則尚待釐清
原住民族特殊需求
可建築用地變為不可建築用地
各名責單位對於國土計畫法的解讀不一
合理但不合法之因應
如何因地制宜給予地方彈性
因應氣候變遷
因應社會經濟變遷之城鄉發展用地需求
國土保育與開發影響實質機制待釐清
國土保護責任
國土功能分區無法輕易變更
國土與農業爭地
國土計畫形同判農地死刑
國土計畫的管制方式，約束程度應到那
國土調適策略
國土防災與復育
圖資精確度不足
土地發展受限
地方承負責任不均
地方政府的農業發展誘因
城鄉空間發展趨勢
多元規劃方法與科學基礎
大眾對於國土功能分區劃設疑慮
如何因地制宜
子法尚待完善
完善約法制與政策工具
容許項目與使用地銜接
山坡地農業劃設農二vs國保
平衡各方利益及需求、建立共識
影響發展權
整合多層次規劃與資源、跨部會合作
是否訂定產業發展用地總量
是否訂定城鄉發展地區總量
民眾了解不足
民眾參與機制的落實
氣候變遷與災害風險
水資源保護責任

國土現況發展趨勢

產業用地缺乏規劃
糧食安全責任
綜合性策略計畫功能不足
綠能用地規劃
避免綠色衝突
維護特殊景觀風貌
縣市劃設標準不一
縣市國土與都市計畫地區之指導
縣市尚未繳交功能分區
總量分派縣市不依循
缺乏地方自主性
缺乏緩衝轉軌機制
缺乏跨域協調機制
缺乏跨部門議題協調
罰則過於嚴苛
評估標準與執行機制
資源供給能力及環境容受力
避免環境資源枯竭
跨世代公平
輔導合法使用
避免農地流失
農地總量忽視農地品質
農地資源是否與國土掛鉤
農業權是否入法
農業發展地區總量定義不明
農業給付
農業補償
分區劃設農二vs農一
部分農民反對劃入農地
部會條文尚待調整
部門發展策略僅原則性描述
都計農劃設農四vs城一
鄉村區劃設農四vs城二之一
鄉規角色與位階不明
非都變更浮濫申請
高齡少子化

國土計畫相關法令與政策

各部會及地方推動相關政策

修法歷程委員發言

計畫擬定劃設功能分區討論歷程

各主題研商會議之簡報及會議紀錄

內政部國土計畫審議會

國土白皮書

近年爭議新聞

國土功能分區劃設爭議

土管制度銜接課題

如何給予地方彈

民眾參與與協調

科學證據與法制基礎

成長管理策略需求

行政與技術問題

是否應透過總量管制

民眾的疑慮

因應國際趨勢

國土計畫的核心價值觀

縣市政府的疑慮

計畫體系間指導性缺乏

資訊誤導及資訊落差

跨部門合作機制缺乏

農業發展區劃設爭議

鄉村規劃課題

計畫體系與引導管制

成長管理策略

空間策略與跨部門合作

功能分區劃定

新舊制度銜接轉換

國際趨勢與價值

社會共識與溝通

國土計畫制度下之使用地類別編定用途
農業發展地區之土地使用及變更影響
原住民族土地使用及居住問題
既有合法土地使用及權益保障情形
土地使用違規查處及檢舉獎勵制度
國土計畫法罰則執行原則
國土計畫法申請土地使用方式及與區域計畫法制度之銜接
海洋資源地區土地使用制度
確認後續全國國土計畫之國土永續發展目標
強化全國國土計畫對於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之銜接及指導性
城鄉發展及成長管理計畫之調整方式
宜維護農地管理策略
未來發展地區指認原則調整方式
強化國土功能分區劃設條件、土地使用指導事項與計畫引導間之關聯性及操作方式
補充國土功能分區圖公告後，國土保育地區及其分類之檢討調整條件
(如前項)·農業發展地區及其分類之檢討調整條件
(如前項)·城鄉發展地區及其分類之檢討調整條件
補充產權歸公之土地開發平衡機制
強化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推動國土復育促進地區策略
強化各級國土計畫對外溝通及共識形成之機制
強化全國國土計畫對於鄉村地區計畫之銜接及指導性
強化部門空間發展策略對土地使用之指導方式
配合專法調整氣候變遷減緩及調適策略
處理跨域議題(含都會地區與特定地區)

國土署已研擬相對
外說明文件

因應部門空間發展
策略指導

強化鄉村地區計畫銜接

提升氣候變遷風險治理

會議場次辦理規劃

依循三大通檢重點：(1)因應部門空間發展策略指導、(2)強化鄉村地區計畫銜接、(3)提升氣候變遷風險治理，規劃五大主題系列座談會，深入交流並凝聚共識。

1/13

01

部門需求導向下之國土永續發展目標調整與計畫引導強化

1/29

02

產業轉型趨勢下之成長管理策略與城鄉發展地區劃設條件調整方向

3月

03

農業永續經營下之農地資源維護策略與農業發展地區劃設條件調整方向

3月

04

氣候變遷影響下之國土風險治理策略與國土保育地區劃設條件調整方向

4月

05

地方規劃自主權強化下之全國國土計畫對於縣市國土計畫與鄉村地區計畫因地制宜指導範疇



議題1：

全國國土計畫第1次通盤檢討重點

→檢視三大通檢重點是否能回應各界對下一版全國國土計畫欲解決之問題。

議題2：

國土永續發展目標調整方向

→確認調整後目標與相關政策方向相符，並評估可行性，以利後續空間計畫順利推動。

議題一

全國國土計畫 第1次通盤檢討重點

全國國土計畫第1次通盤檢討重點

部門空間
發展策略

鄉村地區
計畫

氣候變遷

研訂全國國土計畫第1次通盤檢討之核心

01-因應部門空間發展策略指導

因應部門與地方發展需求



回應部門空間發展需求，強化土地使用指導，調整國土功能分區劃設與指導事項

城發



- 產業用地剛性總量控管，缺乏彈性
- 未來發展地區定位不明確
- 城鄉發展地區劃設、檢核之標準待精進

- 是否仍需保留「城鄉發展總量」明確數值，作為用地控管依據（如：3,311公頃）？
- 是否應建構新增城鄉發展地區之必要性與合理性之判斷原則，避免土地資源無序蔓延？
- 未來發展地區之定位是否需要調整？
- 各類城鄉發展地區之劃設條件是否需調整，以對接部會政策推動與地方發展需求？

全國國土計畫第1次通盤檢討重點

部門空間
發展策略

鄉村地區
計畫

氣候變遷

研訂全國國土計畫第1次通盤檢討之核心

01-因應部門空間發展策略指導

因應部門與地方發展需求



回應部門空間發展需求，強化土地使用指導，調整國土功能分區劃設與指導事項

農發



- 農地總量剛性數值難以使各界滿意
- 農1、農2定位模糊，農政資源投入不明確
- 農業發展地區劃設、轉用之標準待精進

- 「宜維護農地」是否需明訂總量數值，以避免優良農地流失、轉用？
- 若不以「宜維護農地總量」作為劃設檢核依據，應建立何種監督機制，確保農地維護目標有被落實？
- 各類農業發展地區劃設條件是否需調整，以兼顧部會政策推動、農地保護、地方發展及土地管理需求？

全國國土計畫第1次通盤檢討重點

部門空間
發展策略

鄉村地區
計畫

氣候變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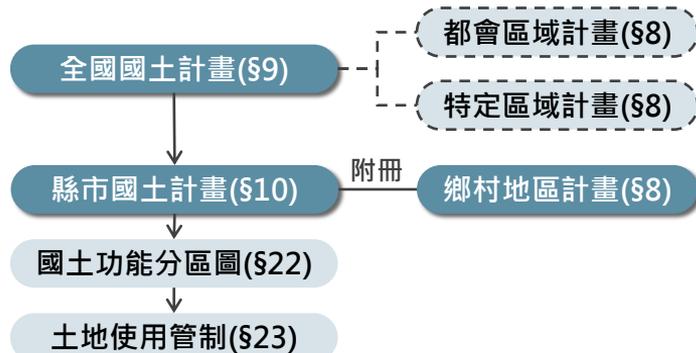
研訂全國國土計畫第1次通盤檢討之核心

02-強化鄉村地區計畫銜接

配合114年1月20日
《國土計畫法》修正條文



確立鄉規、鄉計法律地位，
強化各級國土計畫與鄉計之
銜接與指導



- 各級國土計畫指導與權責關係不明
- 全國國土計畫僅有原則性文字，地方難以遵循
- 地方因地制宜之彈性範疇模糊
- 鄉規 / 鄉計於全國國土計畫中之定位不明確

- 鄉規/鄉計之定位為何？其於全國國土計畫應探討至何範疇與程度？
- 鄉村區零星農地後續如何處理，以兼顧農地維護、聚落發展與土地管理秩序？
- 中央與地方於國土規劃之權責應如何界定？
- 地方因地制宜之彈性範疇為何？全國國土計畫應予以何種指導，確保縣市不逾越全國底線與長期方向？

全國國土計畫第1次通盤檢討重點

部門空間
發展策略

鄉村地區
計畫

氣候變遷

研訂全國國土計畫第1次通盤檢討之核心

03-提升氣候變遷風險治理

國家永續發展趨勢及重大政策



因應氣候變遷，強化國土風險治理與環境敏感地區資訊公開

國家氣候變遷調適行動方案



107年全國國土計畫公告實施後，《氣候變遷因應法》及其相關計畫尚未通過與執行，故有必要調整與精進

- 國土計畫或其他空間相關計畫應如何回應國家氣候變遷之「減緩」與「調適」目標？
- 全國國土計畫之氣候變遷調適專章，通檢預期之調整與精進方向為何？
- 各類國土保育地區之劃設條件是否需檢討調整？
- 國土復育促進地區之定位為何？檢討時程應如何設計？

全國國土計畫第1次通盤檢討重點

通檢重點	欲回應、解決之問題	涉及部會
因應部門空間發展策略指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是否仍需保留「城鄉發展總量」明確數值，作為用地控管依據（如：3,311公頃）？• 是否應建構新增城鄉發展地區之必要性與合理性之判斷原則，避免土地資源無序蔓延？• 未來發展地區之定位是否需要調整？• 各類城鄉發展地區之劃設條件是否需調整，以對接部會政策推動與地方發展需求？• 「宜維護農地」是否需明訂總量數值，以避免優良農地流失、轉用？• 若不以「宜維護農地總量」作為劃設檢核依據，應建立何種監督機制，確保農地維護目標有被落實？• 各類農業發展地區劃設條件是否需調整，以兼顧部會政策推動、農地保護、地方發展及土地管理需求？	國家發展委員會 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 經濟部 農業部 交通部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直轄市、縣(市)政府
強化鄉村地區計畫銜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鄉規/鄉計之定位為何？其於全國國土計畫應探討至何範疇與程度？• 鄉村區零星農地後續如何處理，以兼顧農地維護、聚落發展與土地管理秩序？• 中央與地方於國土規劃之權責應如何界定？• 地方因地制宜之彈性範疇為何？全國國土計畫應予以何種指導，確保縣市不逾越全國底線與長期方向？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直轄市、縣(市)政府 相關局、處、室
提升氣候變遷風險治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國土計畫或其他空間相關計畫應如何回應國家氣候變遷之「減緩」與「調適」目標？• 全國國土計畫之氣候變遷調適專章，通檢預期之調整與精進方向為何？• 各類國土保育地區之劃設條件是否需檢討調整？• 國土復育促進地區之定位為何？檢討時程應如何設計？	國家發展委員會 環境部 農業部 經濟部 內政部國土管理署 直轄市、縣(市)政府

逐步落實國土計畫「以計畫引導使用」之精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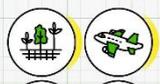
/區域計畫與國土計畫開發利用方式差異/

- ◆ 均可開發利用，差在管制架構與申請方式。
- ◆ **區域計畫**：以「使用分區、使用地編定」為主，透過變更編定、開發許可方式進行管制。
- ◆ **國土計畫**：以「功能分區、土地使用指導」為主，強調「計畫引導使用」。
 - 第1版：先銜接現況
 - 後續：依各部門空間策略與空間計畫，調整分區與指導事項，引導土地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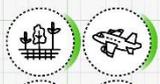
逐步落實國土計畫「以計畫引導使用」之精神

各類部門計畫參與國土計畫時機與落實機制

構想及財務明確階段



大致構想完成階段



初步研擬階段



競合關係

全國國土計畫
部門空間發展策略

國土法§9 第1項 第6款

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
部門空間發展計畫

國土法§10 第7款

涉及
分區
調整
國土
功能

國土功能分區及其分類
之劃設條件、劃設順序

國土法§9 第1項 第5款

國土功能分區及其分類
之劃設、調整

國土法§10 第6款

落實

各部門於國土計畫的
規劃、擬定、審議等時機，
都能積極參與其中，
且越早提出需求越好！



部門計畫對同一土地有
不同功能分區劃設想法，
誰先誰後？



1. 以尊重既有使用為優先
2. 以有法源依據為原則
3. 以行政層級作為判釋

部門計畫參與國土計畫時機與落實機制

- ◆ 需求落實路徑：部門空間發展策略、相關空間計畫→功能分區調整→具體土地使用指導。
- ◆ 部門需求競合：以尊重既有使用、具法源依據、行政層級作為判釋基準。

議題二

國土永續發展目標 調整方向

國土永續發展目標調整原則

107年《全國國土計畫》以「安全、有序、和諧」奠定國土永續發展目標基礎；但面對近年國內外氣候變遷、產業、社會需求等快速變動，現行目標有必要檢視精進，以持續回應《國土計畫法》§1、§6立法精神。

01

因應國內外新趨勢與挑戰

氣候變遷與極端災害

國土空間需落實調適策略，強化韌性與防災能力。

糧食安全與生態保育

在保育底線下，兼顧經濟發展與社會土地需求。

城鄉差距與均衡發展

改善鄉村基礎設施與公共服務，促進區域均衡。

產業轉型與國際競爭

調整空間布局、強化基礎建設，支撐產業動能。

02

於現有基礎上調整精進

非重新設定目標，而是先重新檢視107年國土永續發展目標情形。

- 延續型：原目標具長期必要性，需持續推動。
- 調整型：因應政策方向，調整原目標或策略。
- 新增型：配合新興議題、法制修正與跨部門新需求，增列目標。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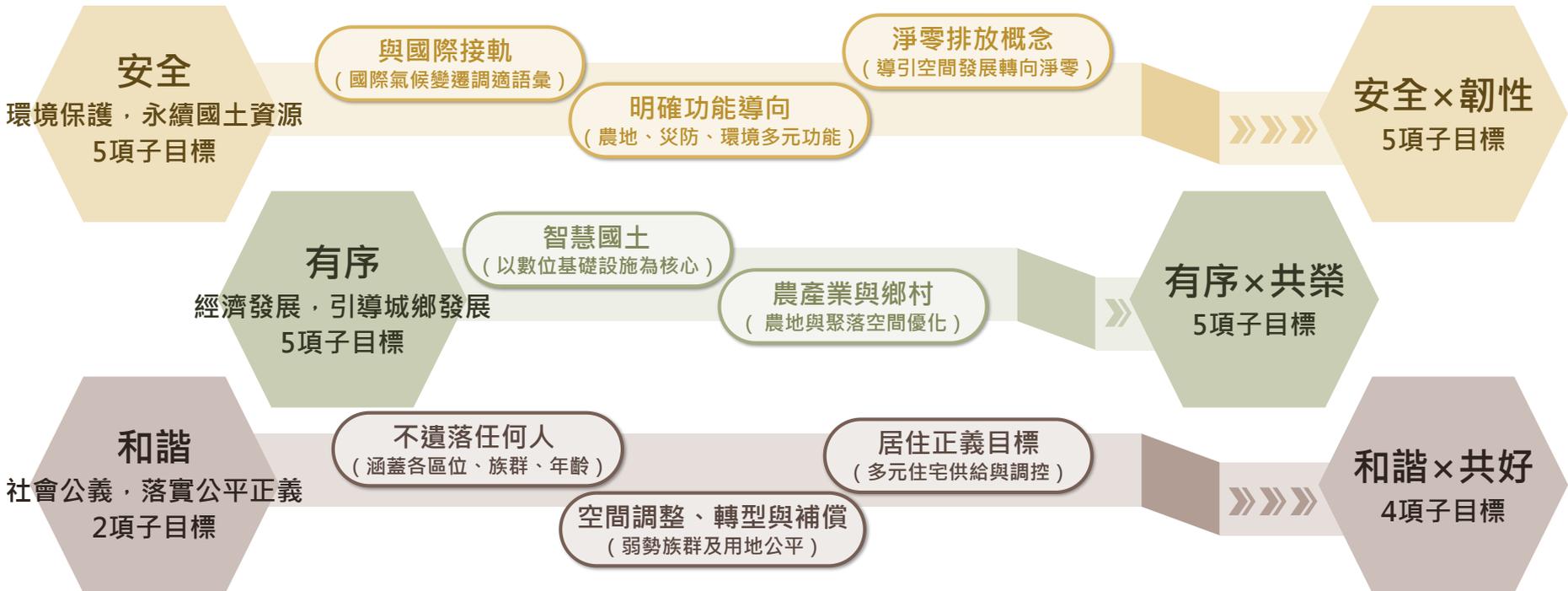
以國家尺度、跨部門之空間性論述為主

目標應反映國家尺度整體空間發展方向，並銜接部門空間政策與跨域整合需求。

國土永續發展目標調整原則

將未來國土發展願景訂為「共安、共榮、共好：建構安全宜居、永續發展的幸福國土」

/107年目標面向/ -----> /新納入之調整內容/ -----> /117年初步建議目標面向/



國土永續發展目標初步調整建議

安全×韌性

5項子目標

有序×共榮

5項子目標

和諧×共好

4項子目標

面向一

【安全×韌性】

強化調適力與防災韌性，
邁向淨零氣候國土

117年建議目標	107年全國國土計畫目標	目標類型	調整內容對照說明	建議目標說明
目標一：強化國土防災韌性與空間調適能力 (建議目標1)	目標一：因應極端氣候與天然災害，強化國土調適能力	調整型	納入「韌性」、「風險區」、「跨域災防」等概念，與國際語彙對接，且範疇更廣	落實風險區土地管理與防災調適型空間規劃，提升跨域災防整備與韌性
	目標二：配合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進行土地使用規劃與檢討	調整型	主要對應目標一「韌性」、「跨域災防」等概念，不再單列流域治理	
目標二：保障糧食安全與維護農地永續 (建議目標2)	目標三：維護農地總量，提升農地生產效益	調整型	自「維護農地總量」轉向「糧食安全」與「農地多元功能」	兼顧農地生物多樣性、災害調適與氣候調節功能
目標三：推動低碳綠色生活與淨零空間治理 (建議目標3)	目標四：建構永續能源、水源使用環境，促進節能減碳	調整型	將原先能源、水源、節能減碳等目標空間化指稱為低碳社區、綠色基礎建設、淨零空間治理等	導引土地使用朝節能減碳與淨零空間發展結構
目標四：確保關鍵基礎設施之供給韌性 (建議目標4)	目標四：建構永續能源、水源使用環境，促進節能減碳	調整型	由能源、水源之安全、穩定永續，延伸至關鍵基礎設施之供給韌性	將產業與民生基礎需求納入空間規劃，確保其於災害或極端氣候下仍可穩定運作
目標五：強化生態與資源保育的海陸空間管理 (建議目標5)	目標五：建構國家生態網絡，加強海岸、濕地及海域管理	調整型	以分區劃設及使用指導落實海陸空間管理	納入海岸、濕地及森林等海陸重要保育區域，提升國土生態安全

國土永續發展目標初步調整建議

安全×韌性

5項子目標

有序×共榮

5項子目標

和諧×共好

4項子目標

面向二

【有序×共榮】

引導區域與產業轉型，
建構綠色產業國土

117年建議目標	107年全國國土計畫目標	目標類型	調整內容對照說明	建議目標說明
目標一：建構支撐智慧經濟與AI產業發展的國土空間基盤 (建議目標3)	目標一：落實集約發展，促進城鄉永續	調整型	以數位基礎設施為核心，形塑利於AI與高科技發展所需空間環境	整合資料中心、綠電供應與創新聚落，打造智慧國土城鄉空間
目標二：提升國土空間效率與產業鏈結群聚 (建議目標1)	目標二：提升國土機動性、可及性及連結性	調整型	保留並擴充原概念，強調推動智慧交通、數位基礎設施建設、優化開發用地配置與區域運輸節點，促進產業鏈結或產業聚落	促進城鄉互動與產業鏈空間連結，提升國土整體運用效率
目標三：優化區域產業及生活圈均衡發展 (建議目標2)	目標三：配合國家整體產業發展政策，整合產業發展空間規劃	調整型	回應國家重要政策	整合產業、就業、住宅與公共設施布局，促進各區域功能互補與均衡繁榮
目標四：透過空間資源整合推動文化與觀光永續 (建議目標4)	目標四：整合區域文化生態景觀資源，強化文化觀光動能	延續型	大致維持，僅於論述中強化應結合土地活化與環境承載評估等空間規劃工具	以空間規劃工具打造具識別性之鄉村地區場域
目標五：推動農業空間轉型與優化鄉村地區 (建議目標5)	目標五：營造優質營農環境，推動農業永續發展	調整型	明確論述涵蓋農地利用、農產業發展、農村與鄉村聚落更新與空間優化等概念	結合農村再生與土地管理促進農業用地與聚落永續共生

國土永續發展目標初步調整建議

安全×韌性

5項子目標

有序×共榮

5項子目標

和諧×共好

4項子目標

面向三
【和諧×共好】
落實公正轉型與多元共融，實現社會平權國土

117年建議目標	107年全國國土計畫目標	目標類型	調整內容對照說明	建議目標說明
目標一：實踐國土公正轉型的空間調整機制 (建議目標1)	目標一：建立合理補償機制，確保發展公平性	調整型	將原先「補償機制」擴充為「空間調整、轉型支援及補償機制」，並強調弱勢與脆弱族群及用地公平	建立弱勢與脆弱地區之空間調整、轉型支援與補償機制，確保災後重建、公平負擔與參與機會
目標二：強化原鄉空間規劃與自主治理 (建議目標3)	目標二：擬定都會區域及特定區域計畫，均衡城鄉發展	調整型	由原「均衡城鄉發展(區位)」概念，擴展為「不遺落任何人(區位、族群、年齡)」概念，涵蓋包括：「原鄉治理」、「多元族群」、「醫療平權」、「全齡友善」等，以使其更完整	確保原鄉土地權益與文化空間延續與保育，支持原住民族自主治理
目標三：因地制宜營造具在地特色的宜居生活環境 (建議目標2)		調整型		依地區特性與人口需求，調整公共設施與土地使用配置，提升土地利用彈性與社會參與，促進多元族群共融與在地宜居發展
目標四：實現住宅空間正義與土地可負擔性 (建議目標4)	無(團隊建議新增)	新增型	建議新增「居住正義」目標，以回應近年房價高漲與土地市場失衡，許多人民難以負擔問題；國土空間部門可擴大多元住宅供給、調控住宅用地配置與開發策略等部分著手	擴大多元住宅供給，並調控用地、開發策略，提升居住可負擔性

國土永續發展目標初步調整建議

/涉及全國國土計畫章節/

安全
×
韌性

- 目標一：強化國土防災韌性與空間調適能力
- 目標二：保障糧食安全與維護農地永續
- 目標三：推動低碳綠色生活與淨零空間治理
- 目標四：確保關鍵基礎設施之供給韌性
- 目標五：強化生態與資源保育的海陸空間管理

第五章 國土空間發展與成長管理策略

第一節 國土空間發展策略

第六章 部門空間發展策略

第七章 氣候變遷調適策略及國土防災策略

第八章 國土功能分區

第九章 土地使用指導事項

有序
×
共榮

- 目標一：提升國土空間效率與產業鏈結群聚
- 目標二：優化區域產業及生活圈均衡發展
- 目標三：建構支撐智慧經濟與AI產業發展的國土空間基盤
- 目標四：透過空間資源整合推動文化與觀光永續
- 目標五：推動農業空間轉型與優化鄉村地區

第五章 國土空間發展與成長管理策略

第一節 國土空間發展策略

第六章 部門空間發展策略

第八章 國土功能分區

第九章 土地使用指導事項

和諧
×
共好

- 目標一：實踐國土公正轉型的空間調整機制
- 目標二：因地制宜營造具在地特色的宜居生活環境
- 目標三：強化原鄉空間規劃與自治治理
- 目標四：實現住宅空間正義與土地可負擔性

第五章 國土空間發展與成長管理策略

第一節 國土空間發展策略

第六章 部門空間發展策略

第九章 土地使用指導事項

全國國土計畫通盤檢討重要議題 交流系列座談會—第1場次



簡報結束
敬請指教

歡迎掃描 QR Code 線上提問交流



Join at
slido.com
#4093757

議題一：全國國土計畫第1次通盤檢討重點

- 本次所提全國國土計畫第1次通盤檢討之3大重點，可否回應各界對於下一版全國國土計畫所期望解決之問題？
- 針對107年公告實施之全國國土計畫所列部門空間發展策略，配合近年國家發展趨勢變化，是否有尚須補充納入之部門？



議題二：國土永續發展目標調整方向

- 國土永續發展目標調整係基於現有目標再作精進，並以國家尺度、跨部門之空間性論述為主，該原則是否妥適？

- 調整後國土永續發展目標是否反映部會政策需求？
 - 調整後國土永續發展目標可否因應國際趨勢及我國國土規劃議題？
 - 調整後國土永續發展目標是否符合各部會之政策方向及具可執行性？